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说明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20日至7月21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偏离值累计达到-21.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就相关事项邮件问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期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根据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暨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FILLMAN INVESTMENTS LIMITED（中文名：侨民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侨民投资”）计划自《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暨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数量为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10%且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20%，目前增持实施进行当中，在7月17日增持公司股票40,000股。另外两家控股股东FORDCHEED DEVELOPMENT LIMITED（中文名：福驰发展有限公司）、EUPA INDUSTRY CORPORATION LIMITED（中文名：优柏工业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况。
3.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20日收盘市值首次低于人民币3亿元。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披露了《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截止2026年7月21日公司股票收盘市值已连续2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七）项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B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交易。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